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科科技”或“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的相关规定，对荣科科技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和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徐州瀚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5号），荣科科技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1,760万元。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110Z0007号），截至2020年8月14日，荣科科技向乐信鑫汇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8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20,068,259股，发行价格为5.8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7,599,997.74元，扣除含税的发行有关的费用之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279,929.48元。

为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上市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根据《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上市公司归还银行借款、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金额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9,240.00
2	上市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1,217.50
3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1,302.50
合计		11,760.00

三、自筹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26 日，荣科科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075,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现金对价	92,400,000.00	-	-
2	归还银行借款	12,175,000.00	-	-
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相关费用	13,025,000.00	2,075,000.00	2,073,945.24
合计		117,600,000.00	2,075,000.00	2,073,945.24

四、上市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荣科科技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五、会计师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110Z0207号），认为荣科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荣科科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荣科科技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符合《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专项鉴证报告。上述事项经荣科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没有超过六个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荣科科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杨帆

倪其敏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4日